

2024年度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负责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负责住房公积金的统一核算，指导、监督分支机构的内部核算；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拟订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分配方案；承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等。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内设机构19个，包括办公室、计划财务科、资金归集科、信贷管理科、审计稽核科、政策法规科、技术信息科、平煤神马分中心、市直住房公积金管理部、新华区住房公积金管理部、湛河区住房公积金管理部、卫东区住房公积金管理部、石龙区住房公积金管理部、舞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部、宝丰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郟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鲁山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叶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河钢集团舞钢公司住房公积金管理部。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92.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02.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9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3.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1.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53.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8.8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5.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10.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1.01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5.07
	30			61	
总计	31	2,416.01	总计	62	2,416.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95.00	2,392.07	0.00	0.00	0.00	0.00	2.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2.38	1,1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2.38	1,1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2.38	1,1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91	16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91	16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	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87	3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63	12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97	7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97	7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7	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90	6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81	1,05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70	11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70	11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36.11	93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936.11	93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93
22999	其他支出	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93
2299999	其他支出	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10.94	1,474.31	936.6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2.38	1,102.38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2.38	1,102.38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2.38	1,102.3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91	163.9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91	163.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	3.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87	38.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63	121.6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97	71.9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97	71.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7	7.0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90	64.9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81	117.70	936.11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70	117.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70	117.7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36.11	0.00	936.11	0.00	0.00	0.0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936.11	0.00	936.11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87	18.35	0.52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8.87	18.35	0.52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8.87	18.35	0.5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92.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02.38	1,102.3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3.91	163.9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1.97	71.9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53.81	1,053.8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2.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92.07	2,392.0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92.07	总计	64	2,392.07	2,392.0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0.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21.91	30201	办公费	0.1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5.9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1.6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94	30205	水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62	30206	电费	8.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1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4.5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7.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8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2.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6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11	30229	福利费	41.3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6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7			
	人员经费合计	1,363.36					公用经费合计	9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416.01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70.23万元，下降10.0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合理缩减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2,395.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92.07万元，占99.88%；其他收入2.93万元，占0.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2,410.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74.31万元，占61.15%；项目支出936.63万元，占38.8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392.0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71.41万元，下降10.19%，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合理缩减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92.0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9.2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71.41万元，下降10.19%，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响应上级部门要求，合理缩减开支。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92.0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02.38万元，占46.0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3.91万元，占6.85%；卫生健康（类）支出71.97万元，占3.01%；住房保障（类）支出1,053.81万元，占44.05%。（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667.22万元，支出决算为2,392.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6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07.03万元，支出决算为1,102.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本保持平衡。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4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发放2023年退休人员取暖补贴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8.87万元，支出决算为38.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8.20万元，支出决算为121.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有所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0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非统发人员医疗保险费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3.62万元，支出决算为64.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单位医疗实际支出有所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23.50万元，支出决算为117.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公积金政策调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156.00万元，支出决算为936.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响应上级部门要求，合理缩减开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55.9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63.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公用经费92.6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

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40.23万元，支出决算为15.65万元，完成预算的38.90%。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5.65万元，完成预算的38.9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40.23万元，支出决算为15.65万元，完成预算的38.9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勤俭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5.65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4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2.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4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3.9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中心及各县区管理部用于日常办公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

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

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4.36分：

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2个，涉及资金936.1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0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4年度2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重点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反映经财政部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的管理费用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较大偏差	评价形式（线上/线下）
1	公积金征管业务经费(2023年结转)	111.51	109.81	98.48%	100%	100%	100%	100%	100%	99.85	否	线上
2	公积金征管业务经费	1,156.00	643.75	55.69%	100%	60%	100%	100.00%	100%	91.57	否	线上

2024 年度部门整体自评报告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6 月 6 日



为促进预算部门强化绩效理念，提高部门支出的整体效果和使用效率，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整体支出中的作用，进一步提升政府部门绩效管理水平，根据平顶山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我中心认真组织并开展了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年度部门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1. 年度部门总目标：

（1）完成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度归集、支取、贷款计划；

2. 主要任务：

（1）归集计划：预计完成 430000 万元

（2）支取计划：预计完成 300000 万元

（3）贷款计划：预计完成 180000 万元

3. 机构情况：

我中心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计划财务科、资金归集科、信贷管理科、审计稽核科、技术信息科、市直管理部（卫东区管理部、新华区管理部、湛河区管理部、石龙区管理部）、平煤分中心、舞钢市管理部、宝丰县管理部、郏县管理部、鲁山县管理部、叶县管理部、舞钢公司管理部。

4. 人员情况：

我中心编制人数 85 人，截至 2024 年年末实有人数 82 人，其中：在职人员 82 人，退休 12 人。

（二）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1.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完成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 年度归集、支取、贷款计划；

2. 绩效设定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依据平顶山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精神，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及经济性原则，合理设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评价内容采用了量化或定性评价的方式，并坚持坚持定量优先的原则，综合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

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最低成本法等方法，评价结果试行百分制。

根据我部门实际情况本次自评设置了三级绩效指标体系，一级指标主要包括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和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

投入管理指标包含三部分内容：工作目标管理（下设3个三级指标）、预算和财务管理（下设11个三级指标）、绩效管理（下设5个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包含两部分内容：重点工作任务完成（下设3个三级指标）、履职目标实现（下设1个三级指标）。

效益指包含两部分内容：履职效益（下设1个三级指标）、满意度（下设2个三级指标）。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平顶山市财政局有关文件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据实高效开展工作。

我中心绩效评价范围为2024年度全部预算支出，包括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自评两项内容，根据相关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方法，对本部门的预算支出组织开展了绩效评价，执行了以下评价程序：

- （一）核实数据，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
- （二）查阅资料，查阅2024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资金管理、预算支出、资产管理、采购资料等相关资料和财务凭证；
- （三）工作小组学习培训绩效评价文件，掌握绩效评价基本技能；
- （四）实地查看，现场查看实物资产等；
- （五）对部门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调查；
- （六）归纳汇总，对提供的材料及项目自评报告，结合现场评价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 （七）根据部门整体情况合理设计全中心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
- （八）评价工作组根据佐证资料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讨论，分析绩效数据，进行打分；

(九) 各单位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填报本单位项目支出自评表；

(十) 计划财务科填报部门整体自评表，形成部门整体自评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整体自评包括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履职目标、年度主要任务、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六个方面，评价得分情况如下：

1、**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度全年预算数 3202.65 万元，全年执行数 2416.01 万元，预算执行率 75.44 %；

2、**年度履职目标及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2024 年度履职目标及任务完成全部达成年初设定目标，得分 8.38 分；

3、**投入管理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7.2 分；

产出指标分值 25 分，实际得分 22.88 分；

效益指标分值 35 分，实际得分 35 分；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 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数 2667.22 万元，全年预算安排 3202.65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已经到位，收财政拨入 2392.07 万元，自有资金 20.99 万元资金到位率 80.54%。

2、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度我部门整体支出总计 2416.01 万元，预算执行率 75.44%。

3、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4 年以来，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在资金管理方面，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和监督，主要做了两方面工作：一是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完善相关机制。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有关规定，进一步梳理相关业务流程，修订相关制度、完善相关内部控制规范。二是坚持全中心整体资金统筹安排、规范业务流程，优化资金结构，明确开支范围，细化资金用途，按照预算法规范审批，有效、合理使用资金，从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良性运行，资金使用合规，无截留、挤占、挪用、

虚列开支等情况，尽最大程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投入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工作目标完成情况：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工作任务科学性、绩效指标合理性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2）预算和财务管理完成情况：预算执行率、预算编制完整性、决算真实性、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资产管理规范性全部达成预期指标；专项资金细化率、预算调整率 19.1%，差异原因是预算追加人员工资发放、结转结余率、“三公经费”控制率 55.86%、政府采购执行率 25.93%，差异原因是当年因政府采购支付程序未完成。

（3）绩效管理完成情况：绩效监控完成率、绩效自评完成率、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评价结果应用率都在合理范围内。

2、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本年重点工作任务指标：完成贷款额 180000 万元；完成支取额 300000 万元；完成归集额 430000 万元；

（2）本年度履职目标指标：完成各项计划。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履职效益完成情况：

1) 履职效益指标：是否促进经济发展；

2) 满意度情况：缴存职工满意率超过 95%、缴存单位投诉率 $\leq 1\%$ 。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 1,绩效评价在指标设定上不够科学。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细化量化程度不足,没有明确的衡量标准,多样化标准的情况一定程度上导致绩效评价的随意性较大。

(二) 改进措施

1. 根据今后的工作任务和要求,吸取去年工作的经验,明确努力方向,加强绩效评价在目标上的设定,完善绩效评价内容。
2. 科学合理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强化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确保政府采购预算切合单位实际。

六、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评价过程中,根据对绩效评价资料及数据进行整理和分析,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 75.44%,根据单位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对整体绩效进行评价打分,得分 94.36 分,但总体上能够规范的使用财政资金,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将自评结果作为全中心完善相关制度和改进管理的依据,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如下:

- 1、在本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基础上,按照《预算法》要求,根据年度履职目标和下年度主要任务,认真测算、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指标,力求科学严谨、全面细致;不断强化预算的约束力,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质量,提升部门预算绩效指标适用性。

- 2、严格考核各单位、各部门绩效指标年度执行情况,及时监控预算指标的完成情况及偏离原因和改进措施,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 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方法,提高绩效评价效率和质量。

- 4、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将本次自评结果作为本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经验

- 1、加强项目的管理和监督,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的问题,并加以改进,确保了项目的规范实施。

- 2、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支付制度,确保资金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部门职能工作顺利开展。

(二) 存在的问题

1、预算绩效管理不够科学，由于预算绩效评价是个新的领域，刚开始对绩效评价认识有限，部分指标设计不够合理和科学，影响客观评价。

（三）绩效评价建议

1、加强资金管理，严格资金支付制度，确保资金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职能工作顺利开展。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